证券代码:600557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公告编号:2022-024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29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辽宁工业城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9日至2022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董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的投票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8	《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9	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1)会议将听取《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独立董事已就议案8-10向所有的股东征集委托投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22年3月4日及2022年4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公司公告。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已同时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8-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10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肖伟先生、江苏康缘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上海银叶投资有限公司-银叶攻玉1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回避表决议案7;作为激励对象的股东或者与激励对象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回避表决议案8-10。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57	康缘药业	2022/6/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2年6月27日(星期一),上午9:00-11:30,下午13:30-15:00。

2、登记地点:江苏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宁工业城公司证券事务部。

3、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彦希女士

联系电话:0518-85521990

传真:0518-85521990

4、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需凭本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需凭本人身份证、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需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现场股东大会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为配合连云港市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和建议股东优先考虑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或代理人如现场参会,除携带相关证件和参会材料外,请做好个人防护工作,并请遵守连云港市相关的疫情防控要求。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8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9	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2-025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征集投票权的起止时间:2022年6月23日至6月27日期间(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

● 征集人对所有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同意

● 征集人未持有公司股票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并根据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董强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2年6月29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中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一)征集人的基本情况

1,本次征集投票权的征集人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董强先生,其基本情况如下:

董强,男,1964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主任医师,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复旦大学附属华山医院神经科主任,上海领军人才,上海市十佳公共卫生工作者,国家神经疾病医学中心(华山)副主任,中华医学会神经病学分会副主任委员,中国卒中学会副会长,上海市医学会神经内科专委会主任委员,上海市医师协会神经内科医师分会会长,上海市神经系统疾病临床医学中心主任,上海市神经内科质控中心主任,上海卒中学会常务副会长。2016年9月起任公司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2,征集人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目前未因证券违法行为受到处罚,未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仲裁

3,征集人与其主要直系亲属未就本公司股权有关事项达成任何协议或安排;其作为公司独立董事,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以及与本次征集事项之间不存在任何利害关系。

(二)征集人对表决事项的表决意见及理由

征集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参加了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并对《〈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投了同意票,并发表了同意公司实施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公司实施本次激励计划可以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激励公司销售规模稳定增长,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针对公司的经营实际情况,充分调动公司董事、负责销售业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研发系统及销售系统核心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及时间:2022年6月29日 9点30分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29日至2022年6月29日

公司本次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二)召开地点

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宁工业城公司会议室

(三)本次股东大会征集投票权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
2	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三、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其具体内容如下:

(一)征集对象:截止2022年6月22日(星期三)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二)征集时间:2022年6月23日至6月27日期间(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3:30-16:00)。

(三)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公司指定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发布公告进行委托投票权征集。

(四)征集程序和步骤

1、按本公告附件确定的格式和内容逐项填写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以下简称"授权委托书")。

2、向征集人委托的公司证券事务部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委托投票权由公司证券事务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

(1)委托投票股东为法人股东的,其应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法人股东按本条规定提供的所有文件应由法人代表逐页签字并加盖股东单位公章;

(2)委托投票股东为个人股东的,其应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3)授权委托书为股东授权他人签署的,该授权委托书应当经公证机关公证,并将公证书连同授权委托书原件一并提交;由股东本人或股东单位法人代表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需要公证。

3、委托投票股东按上述第2点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采取专人送达或挂号信函或特快专递方式并按本公告指定地址送达;采取挂号信或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准。

委托投票股东送达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的指定地址和收件人为:

收件人:陈彦希女士

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江宁工业城康缘路58号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222047

联系电话:0518-85521990

公司传真:0518-85521990

请将提交的全部文件予以妥善密封,注明委托投票股东的联系电话和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五)委托投票股东提交文件送达后,经审核全部满足以下条件的授权委托将被确认为有效:

1、已按本公告征集程序要求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2、在征集时间内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

3、股东已按本公告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提交相关文件完整、有效;

4、提交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与股东名册记载内容相符。

(六)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但其授权内容不相同的,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七)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八)经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出现下列情形的,征集人可以按照以下办法处理:

1、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后,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2、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登记时间截止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3、股东应在提交的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对征集事项的投票指示,并在同意、反对、弃权中选其一项,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无效。

(九)由于征集投票权的特殊性,对授权委托书实施审核时,仅对股东根据本公告提交的授权委托书进行形式审核,不对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上的签字和盖章是否确为股东本人签字或盖章或该等文件是否确由股东本人或股东授权委托代理人发出进行实质审核。符合本公告规定形式要件的授权委托书和相关证明文件均被确认为有效。

附件: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征集人:董强

2022年6月8日

附件: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全文、《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权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

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人/本公司有权随时按独立董事征集投票权公告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内容进行修改。

本人/本公司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强先生作为本人/本公司的代理人出席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指示对以下会议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本公司对本次征集投票权事项的投票意见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2	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2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弃权"方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该议案不选择的,视为弃权。如同一议案在同意和反对都打√,视为废票。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3、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联系方式: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本项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结束止。

证券简称:康缘药业 证券代码:600557 公告编号:2022-026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6月14日(星期二)下午 13:00-14: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06月09日(星期四)至06月1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zb@kanion.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4日和2022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6月14日下午 13:00-14:30举行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暨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6月14日下午13:0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兼总经理:杨永春先生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许敏先生

财务总监:肖安亮先生

董事会秘书:邱洪涛先生

欢迎公司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积极参加。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6月14日(星期二)下午 13:0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6月09日(星期四)至06月13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fzb@kanion.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彦希女士

电话:0518-85521990

邮箱:fzb@kanion.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实际召开方式有可能会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做相应微调,敬请投资者理解。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康缘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中材节能 公告编号:临2022-043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85元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16	-	2022/6/17	2022/6/17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2年4月20日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1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610,500,00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8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1,892,5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2/6/16	-	2022/6/17	2022/6/17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无

3. 扣税说明

1,先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根据相关通知的规定,对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85元,待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后的当月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股票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相关规定,按10%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0765元。如QFII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对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A股股票,其股息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根据《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相关规定,按10%代扣代缴所得税,扣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0.0765元。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085元。

2,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对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税负为10%,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0765元。

(2)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及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08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2-86341590

传真:022-86341588

特此公告。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126 证券简称:中材节能 公告编号:临2022-044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6月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北辰区龙洲道1号北辰大厦C座21层211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18,932,3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241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孟庆林先生主持,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卢新华、周立珍因工作安排等原因未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黄剑锋,财务总监黑二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8,546,386	99.8789	385,950	0.1211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8,553,386	99.8811	378,950	0.1189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18,545,386	99.8786	386,950	0.1214	0	0.0000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9,270,600	96.0032	385,950	3.9968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赖熠、赵洁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中材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ST中嘉 公告编号:2022—43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本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22年6月2日以本人签收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2022年6月8日上午,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鹰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7人同意、无反对和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议案)》。详见于本公告同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44)。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ST中嘉 公告编号:2022—42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鹰溪谷")的函告,获悉鹰溪谷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鹰溪谷	是	15,000,000	7.22	1.60	否	是	2022-06-07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上饶市金控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	15,000,000	7.22	1.60	--	--	--	--	--	--

鹰溪谷本次补充质押的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鹰溪谷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博升优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升优势")、上海峰幽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峰幽投资")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补充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补充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鹰溪谷	207,705,182	22.18	84,340,000	99,340,000	47.83	10.61	0	--	29,440,000	27.17
博升优势	2,098,033	0.22	0	0	0	0	0	--	0	--
峰幽投资	370,296	0.04	0	0	0	0	0	--	0	--
合计	210,173,511	22.45	84,340,000	99,340,000	47.27	10.61	0	--	29,440,000	26.56

注: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其他说明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鹰溪谷所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鹰溪谷将积极采取措施进行应对,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质押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孝昌鹰溪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0889 证券简称:ST中嘉 公告编号:2022—44

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中嘉博创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决议通过提请召开。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于2022年6月29日(星期三)下午14:30开始;

2、通过互联网(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系统投票的起止日期和时间:2022年6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日期和时间:2022年6月29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当日下午13:00至15:00。

(五)会议召开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鉴于当前疫情防控情况,建议股东优先选择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23日(星期四)。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2年6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四环中路39号华业国际中心A座8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公司2021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6.00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非表决事项)。

上述提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二)提案内容的披露时间、披露媒体和公告名称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内容已于2022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名称:《第八届董事会2022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22年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传真、信函方式,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6月27日、28日(上午9:00—11:00,下午3:00—5:00),共两天;

3、登记地点:秦皇岛市海港区河北大街146号(金原国际商务大厦26层2607室);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